

小兒神經學專科醫師訓練計劃

本院小兒神經學專科醫師訓練內容依據台灣小兒神經醫學會小兒神經學專科醫師訓練課程綱要訂定小兒神經學專科醫師訓練計劃。

訓練資格

於本院或衛生署認可之小兒科或神經專科醫師訓練醫院，完成小兒科三年住院醫師訓練，或完成神經科三年住院醫師訓練者。

訓練期限

本訓練以連續兩年完成為原則（至少每週四個工作天），若無法連續完成者，得經甄審委員會通過，在四年內完成（至少每週二個工作天）。

訓練課程內容

1. 小兒神經科住院訓練二年包括(1)小兒神經科門診(2)小兒神經科疾病住院照護及加護(3)兒童發展評估及發展遲緩之判定
2. 一般小兒神經科檢查六個月以上，包括(1)腦波(2)超音波(3)誘發電位(4)神經傳導速度(5)肌電圖操作判讀
3. 一般成人神經學二個月【每週參與神經電氣生理檢查 2 次以上(含 2 次)、神經科門診 2 次以上(含 2 次)、迴診 2 次以上(含 2 次)，並與神經科醫師研習相關神經常見疾病】
4. 神經外科見習一個月(以門診、迴診或個案討論為主)
5. 復健科見習一個月(以門診或個案討論為主)
6. 神經病理或神經放射影像學見習一個月(以個案討論為主)
7. 兒童心智或精神科見習一個月(以門診或個案討論為主)

8. 兩年訓練期間可選擇兩個月，在國內其他醫學中心，接受小兒神經學相關特定主題的觀摩見習（訓練內容必須經本院小兒神經科主任同意）
9. 參加台灣小兒神經醫學會年會並投稿一篇口頭原著論文報告及投稿一篇病例報告於學會會訊，必須參加小兒神經月會並口頭報告四次。